



股票代碼：5009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開會地點：台南市柳營區工二路10號
(本公司總部大樓1F會議室)

目 錄

壹、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2
貳、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3
一、宣布開會：	3
二、主席致詞：	3
三、報告事項：	3
四、承認事項：	4
五、討論事項：	5
六、臨時動議：	5
七、散會。	5
參、附件	6
一、營業報告書	6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17
三、大陸投資資訊	18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	19
五、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	30
六、盈餘分配表	41
七、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	42
八、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前後對照表	44
肆、附錄	46
一、公司章程	46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50
三、董事選舉辦法	54
四、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56

壹、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討論事項

六、臨時動議

七、散 會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貳、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南市柳營區工二路 10 號（本公司總部大樓 1F 會議室）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1.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報請 公鑒。

說 明：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6 頁附件一。

2.審計委員會審查 109 年度決算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審計委員會 109 年度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7 頁附件二。

3.本公司大陸投資執行情形報告。

說 明：本公司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投資大陸概況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8 頁附件三。

4.分配 109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報告。

說 明：1.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擬提列 109 年度稅前淨利 6.84%為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16,000,000 元；2.14%為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5,000,000 元，均以現金發放之。

3.上述分配金額與 109 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無差異。

5.109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1.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前三季不予分配，第四季擬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4 元，計新台幣 180,162,796 元，依公司章程已由董事會特別決議發放。

2.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四、承認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經董事會決議，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趙永祥會計師、邱盟捷會計師查核完竣。

2.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6頁附件一及第19~40頁附件四~五。

決議：

案由二：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本公司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議通過，送交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並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2. 本公司109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217,694,692元，扣除法定盈餘公積 26,839,817 元及依法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加計 3,136,066 元。另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856,499,727元及因採用權益法投資調整保留盈餘加計105,763元，另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調整保留盈餘加計60,620,013元，及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到保留盈餘調減保留盈餘10,022,302元，本年度可供分

配盈餘為新台幣1,101,194,142元。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0.4元，計新台幣180,162,796元，依公司章程已由董事會特別決議發放，並報告股東會。

3.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4.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庫藏股轉讓、註銷、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及其它因法令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辦理調整股東配息率相關事宜。

5.109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41頁附件六。

決 議：

五、討論事項：

案由一：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1.擬明訂公司股利政策並修訂股份章節部分文字以符合實務所需，爰修訂公司章程。

2.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42~43頁附件七。

決 議：

案由二：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1.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9 年 06 月 12 日證櫃監字第 10900582661 號函辦理，修訂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文字以符合實務需求，爰修正旨本辦法。

2.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44~45頁附件八。

決 議：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一、109 年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09 年受到新冠病毒(COVID-19)肆虐全球，各國為防止疫情擴散，採取封城、封閉邊境、限制人員活動等嚴格管制措施，使得全球經濟需求近乎停擺，國際原油與原物料價格重挫。儘管台灣防疫得宜，然而受到全球經濟大幅衰退拖累。

鋼鐵業的出口原本已受美國 232 影響，進口關稅加增 25% 獲利大受影響，第二季起歐美受新冠肺炎巨大影響造成訂單需求疲弱，尤其是航太產業訂單持觀望態度而遞減，而能源產業日本市場在今年卻穩定回溫，支撐了疲弱的特鋼市場。

工具鋼產品降成本以及合金原料採購雙政策執行奏效，能擴大獲利尺寸區間接單也能搶攻佔有率，加上上半年航太產業原訂單仍能穩定出貨下，仍能微幅獲利。109 年全年營收之合併營業額為 7,640,497 仟元，較 108 年減少 27.66%，109 年稅前淨利 276,249 仟元，較 108 年減少 21.43%。

合併營業額及稅前淨利成長情形

單位：仟元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稅前淨利
109 年	7,640,497	1,090,729	130,964	276,249
108 年	10,561,734	1,538,875	484,135	351,574
成長率	-27.66%	-29.12%	-72.95%	-21.43%

(一) 預算執行情形

109 年個體營業收入實際淨額為 6,407,393 仟元，預算達成 87.73%；個體稅後淨利實際為 217,695 仟元，預算達成率僅 66.76%，主要是受全球 COVID-19 影響，航空業受影響以及國外封城需求遲緩所致。

單位：仟元

項目	年份		
	109 年個體預算	109 年個體實際	達成率%
營業收入淨額	7,303,216	6,407,393	87.73%
營業毛利	972,555	672,440	69.14%
營業淨利	313,830	(7,285)	-2.32%
稅前淨利	390,055	212,946	54.59%
稅後淨利	326,068	217,695	66.76%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1. 本年度合併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新台幣 1,364,921 仟元，主要係因新冠病毒影響營業額縮減所致；合併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新台幣 1,506,901 仟元，主要係因擴廠購置固定資產所致；合併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新台幣 399,422 仟元，主要係因舉借長期借款所致。

2.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1.87%

股東權益報酬率：2.94%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2.81%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5.92%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0.50

(三) 研究發展檢討說明

榮剛產品發展向來重心以高清淨級 VIM、ESR、VAR 認證產品材料的應用為主，量大之工具鋼、不銹鋼、高強度低合金鋼…等系列合金鋼材為輔，由於疫情關係工具鋼在 109 扮演重要的角色，所以研發與生產單位通力合作讓成品率提高、降低生產成本去增加獲利並在市場取得競爭力。

高清淨級之鋼品在航太產業、能源產業和油氣產業受到疫情嚴重影響，機械/汽車產業回溫速度稍快，且工模具及機械產業等市場用量大穩定；製程競爭力與品質穩定也成為研發重要的工作。

109 年研發與品質的主要任務重點為：

1. 認證法規/ 規範改版之因應，強化認證團隊能力與擴大認證。
2. 依鋼種、形狀、尺寸、產出重量，訂定最適化製程標準，提昇總體成品率。
3. 煉鋼製程改善工程，改善原料就源管理及優化配料方式，縮短熔煉時間；簡化鑄型，降低現場管理複雜度。
4. 藉由複合鍛造改善，改善內部品級、擴大供料尺寸並提高產成率。
5. 擴大產品尺寸與型式增加產品銷售範圍。
6. 增加鋼胚長度，供應下游棒線產業需求。

二、一一〇年營業計劃

(一) 銷售方面：

內銷市場：國內市場因為疫情控制得宜內需穩定，以機械/模具/汽車業是穩健發展的主力產業，加上 109 年疫情導致市場發展為地區型或是轉單至亞洲市場就近供應的效益，國內市場受影響較小，榮剛又是在地深耕的企業，提供台灣各產業自製化/客製化材料需求並作為亞太地區特鋼供應商的角色在

110 年更是顯得重要而不可缺。

海外市場：榮剛以外銷市場為主，但 109 年下半年受 COVID-19 影響，外銷市場的獲利受到衝擊訂單下滑，唯亞洲受疫情衝擊有緩和趨勢連帶市場回溫較快，因此亞洲市場在 110 年仍然擔任起成長重責，以韓國/印度為主要成長力道，產品以工具鋼為主。

歐洲市場過去以高端材料為主，由於疫情嚴重航太產業用料急縮，因此產品方向也加速往胚料和工具鋼替代，開發新的大型熱加工客戶增加訂單來源，以維持生產線產能的滿載率。

美國市場因受航空/能源產業縮減影響訂單，預估 110 年上半年尚無法回復，而機械工具產業和汽車業產業復甦較快視為經營重點，產品以 4xx 不銹鋼和工具鋼為主。

（二）產品發展：

特殊合金材料面：

榮剛產品近幾年產業應用以能源、航太、油氣、生醫、工模具鋼等聚焦在五大特殊產品領域，因應 COVID-19 影響所帶來市場的變化，除持續關注認證產品市場的動態外，產品的發展工具鋼則視為 110 年的重點，持續增強競爭力擴大市場規模與接單力道，以亞洲工具鋼市佔率第一作為目標。

因為工具鋼是基礎工業最重要的材料之一，應用相當廣泛，國內重要的工具機、模具業、船舶業等都相當依賴國內鋼廠的服務，而 3C 電子化產品的推陳出新帶動高級模具產業的榮景，模具材料的需求也相對增加。

合金工具鋼未來會是公司產量最大的產品，在市場上價格競爭激烈，為續保戰力，在研發工作著重在製程改善、品質穩定，重要原物料成本降低，人力精簡調度等措施推展，力保在市場上佔有提高佔有率。

110 年在配合上述產品線的經營重點工作如下：

1. 生產面：

全生產線有效提升效能，以最有效率的人力配置及原物料/廢料管控再度達到降成本目標，以因應 COVID-19 的潛在持續影響下市場的價格競爭。設備機台的整併與調整，不但可以集中生產並減少不必要的能耗開銷，而舊有機台不連線的情形在 109 年設置新機台調整動線後將在 110 年開始發揮連線生產效

果，競爭力將大幅提高。

2.銷售面：

- a. 聚焦標準品與非標準品的不同策略進行銷售，力保市場佔有率。
- b. 增加工具鋼各區域市場佔有率。
- c. 美洲市場：繼續對美提出產品豁免關稅申請，持續降低 232 關稅影響。
開發無關稅區域市場。
- d. 歐洲市場：開發胚料新市場增加接單動能，替代因疫情影響的航太產業訂單。

3.研發面：

專注最佳製程研製計劃、排程簡化，品質穩定提高成品率，煉鋼鑄模簡化降低成本。

(三) 一一〇年公司經營方針

榮剛面對全球景氣變化與鋼鐵產業環境嚴峻的挑戰，110 年的經營仍著重在產品線的生產和原料成本的管控，才能在競爭的市場續保佔有率。

因此對於達成今年的預算下其整體經營方針的重點如下：

1. 善用作業價值管理專案(Activity Value Management, AVM)之分析驗證結果，作為經營策略與發展方向之依據。
2. 量、價平衡接單，充分產能、效率。
3. 全面降低成本，推展精實生產。
4. 印太市場全力搶攻佔有率。
5. 大變形量轉質應用，改造原有既定模式，簡化製程穩定品質。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榮剛市場以出口為主，外銷比例近 76%，行銷全球近 50 個國家，面對全球競爭者，價格與品質決定了戰場，滴水不漏的成本管控成為未來擴大市場佔有率的重要策略之一：

(一)行銷策略：

1. 擴大工具鋼接單，力拼成為亞洲市佔率第一。
2. 擴大 6 系列功能性不銹鋼，擴大全球市佔率。
3. 進入印太國家市場。
4. 歐洲接單轉型，積極開發新型態產品市場。
5. 標準品行銷策略，區分標品與客製產品不同之接單模式。

(二)生產策略：

1. 提昇全生產線效能。
2. 調度人力配置精簡人力。
3. 設備汰舊並連線生產，可精簡人力且提高生產效率。
4. 降成本：原物料與廢料有效管控與使用。
5. 省能源：節電時間開班，機台整併生產。

(三)人才培育：因應全球疫情與環境變遷以及世代傳承交替的需求，內部進行人力有效率的調度與管理，注入新的績效管理模式，建立透明化的升遷管道、獎勵措施與福利留才。

為佈局全球化市場擴展印太地區，加入成功大學「成蝶計畫」產學合作，透過其多元、多贏的產學合作人才育成平臺，廣泛與產業界攜手，培育國際人才。

另外有鑑於金屬材料人才招募不易，以及優秀人材容易被其他產業吸走，榮剛也加入工業局所成立的“智能金屬產業育才平臺計劃”，從此平臺與高雄大學化學工程以及材料工程學系進行產學合作，讓學生提早進入企業實習實作，讓學生在實務與理論能同時並用加以訓練，也為自己的企業預約人才。

四、受總體環境、法規環境及市場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經濟環境面

經合組織（OECD）最新經濟展望預測 109 年全球經濟將萎縮 4.2%。未來兩年全球經濟平均增長 4%。普遍認為新冠病毒疫苗的取得進展，以及政府和全球銀行為減輕危機對經濟的影響而採取前所未有的行動，讓大部分經濟結構都有保留，協助經濟迅速復甦。

但各國之間經濟復甦的不同，有可能使得世界經濟的變化難測。109 年中國的經濟增長為主力，而歐洲和北美的經濟成長貢獻較小。

亞洲因為疫情控制較穩定的國家如台灣，以及中國的復甦要早於其他國家，因此預料今年經濟會有增長，也是全球少數有望在 109 年經濟增長的經濟體，明年 GDP 增長台灣預估有 4%-5%，中國預估有望達 8%。美國在 109 年衰退約 3.7%，110 年也有機會增長 3.2%。預計歐元區今年的實際 GDP 衰退 7.5%，109 年成長 3.6%。

(二)產業面環境分析：

109 年特殊鋼市場受到新冠肺炎影響很深，尤其是受航空產業幾乎停滯影響，歐洲特鋼廠在上半年紛紛以縮短工時和減少非直接人力因應，榮剛因航太訂單之出貨於上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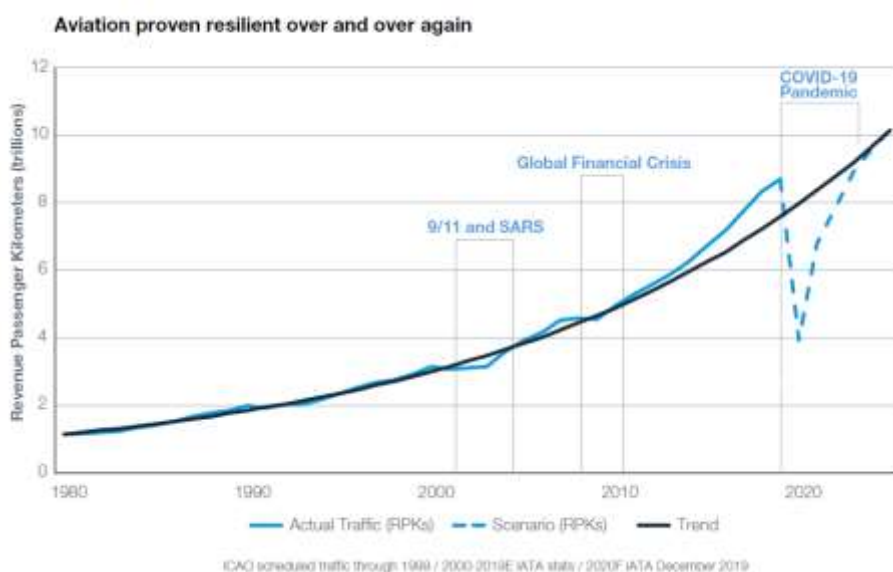
年仍穩定，加上工具鋼成本調降計劃實施獲成效，因此產品搶攻市場量時增加了不少競爭力，讓整個影響力道減輕不少，與其它主要競爭者大幅虧損的情形相比，榮剛全年仍能維持微幅獲利實屬不易。

下游應用產業景氣循環影響攸關鋼鐵工業的發展，以下針對幾個重要產業 109 年和 110 年的推測分析進行說明：

航空產業：

依波音公司每年中長期預測未來 20 年全球航空產業直到 127 年(2038)有 44,040 架新機需求，而今年受 COVID-19 影響未來新機至 128 年(2039)的預測為 43,110 架，出現負成長。長期需求趨勢仍是存在，只是靜待疫情控制與疫苗發揮的效力時程，受挫嚴重的航空業才能漸漸復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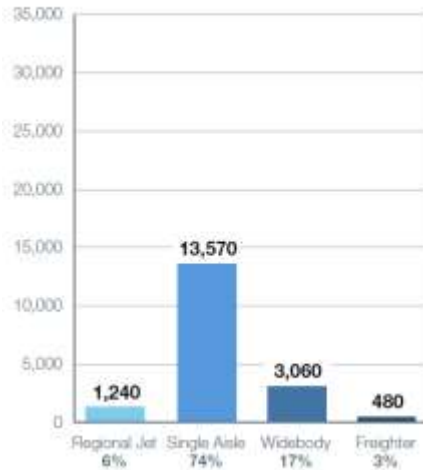
目前全球約有 4,000 架超過 20 年機齡的飛機，疫情使得客戶延緩更替計劃或是用更替取代已經原新機訂製交付的額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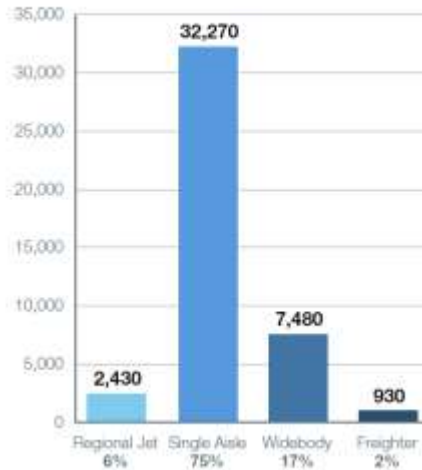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波音公司 Boeing

機型需求仍以單走道為主，佔了 74%-75%，需求最多的地區以泛太平洋亞洲國家和北美及歐洲為主，未來十年的客運量成長平均約為 5%，較 108 年預估 6% 成長略微調降至 5%，110 年疫情的發展仍是主宰了航空業回溫快慢的主因。

10-year forecast (2020-2029)
18,350 new airplane deliveri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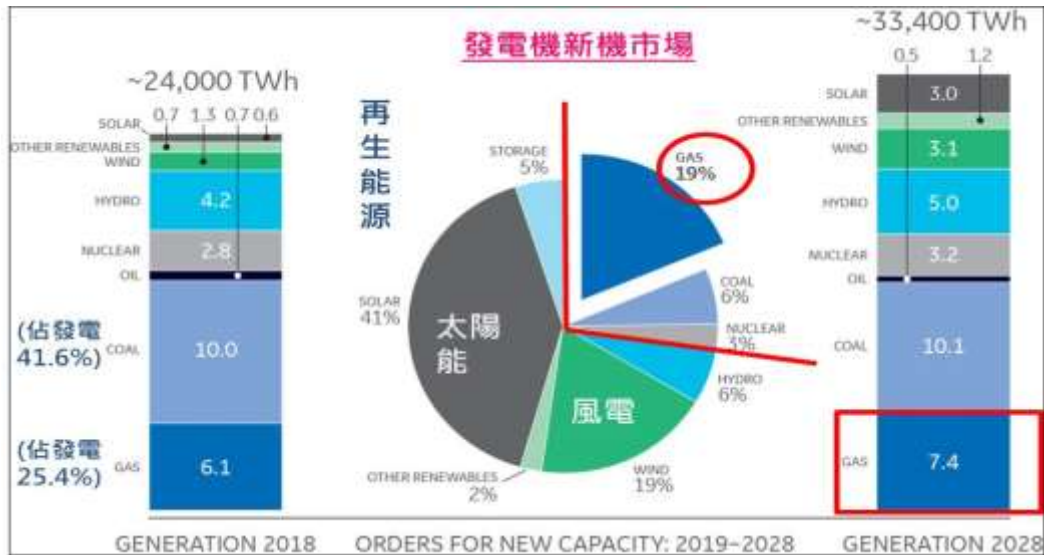
20-year forecast (2020-2039)
43,110 new airplane deliveries



資料來源: 波音公司 Boeing

能源產業：

雖然火力發電目前是主要的電力來源，由於全球環保減碳議題受到大廠重視，已慢慢轉往天然氣和再生能源發展，榮剛在能源市場自去年中起有發電機維修類訂單挹注，109 年發電機維修所需之葉片材料持續穩定下單，預計 110 年的訂單也是穩定成長，老舊機組換機潮及高效能低汙染機組將是驅動未來需求之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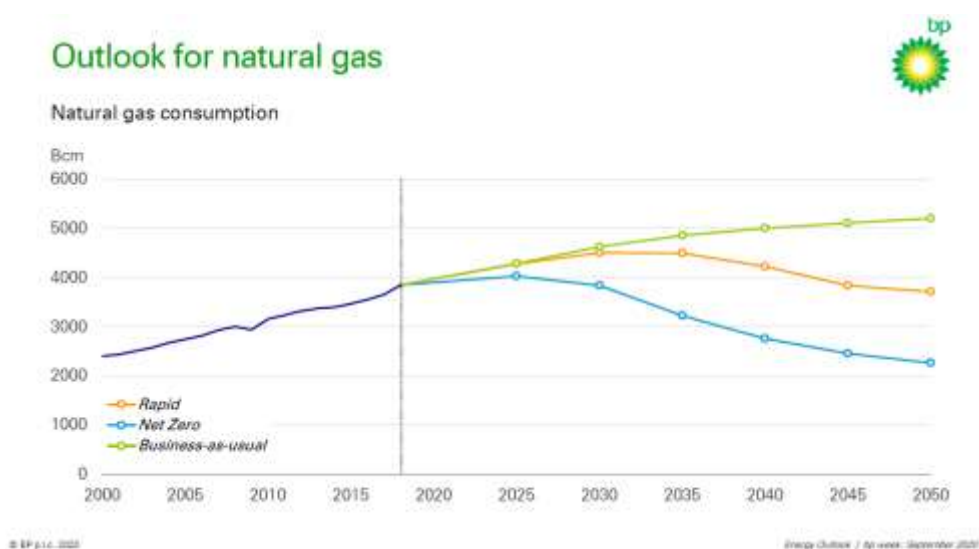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IEA

依據 IEA 的資料評估，雖然再生能源是其他燃氣發電建置量之 2 倍，但在未來 10 年使用天然氣或頁岩氣之 Gas Turbine 量也是市場發電主力，也是未來發展不可或缺的主流，但在 COVID-19 過後經濟發展是否能回到過去一切照舊的情形，也是影響對能源需求型態和量能的多寡。

油氣產業：

COVID-19 可能讓長期能源的需求有所減少。第一是它影響了經濟成長的展望，第二是讓某些長期性的行為改變，像是遠距工作

由 BP 石油公司對世界能源展望預估，石油及天然氣使用仍為能源主流，石油未來十年的需求預測，雖是主力需求但十年後總體下降的幅度將比之前預測的更大些。而天然氣扮演了一個過渡需求替代的角色，疫情後至 119 年(2030)其需求仍是成長的。榮剛產品 4 系及 6 系不鏽鋼是其需求材料，而當石油愈往深海及離岸發展，其材料品級依耐蝕性需求提高，此時就需要使用超合金 VIM，疫情過後的石油產量變化在未來十年可能不大，油氣開採所需的特鋼材之量推測不致於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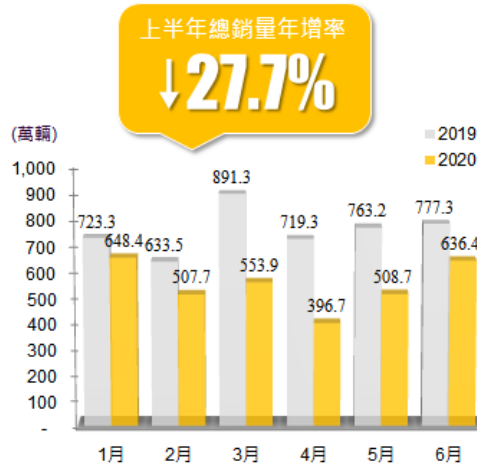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BP 石油公司

模具業/汽車業：

全球籠罩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下，多國政府實施封城政策也讓民眾足不出戶，汽車業首當其衝，工廠停工造成全球供應鏈斷鏈，Marklines 統計，今(109)年上半年全球車市銷售 3260.9 萬(衰退 27.7%)，電動車也不例外，上半年銷售 95.0 萬輛(衰退 15.0%)，不過相較於全球汽車市場，電動車所受到的影響較小。

全球汽車市場



全球電動車市場



ACEA 指出，受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影響，110 年歐盟轎車銷售量預估將自 108 年的 1,280 萬輛下滑 25%至 960 萬輛、創下 102 年新低紀錄，跌幅創史上最大。現代汽車集團也預估，全球汽車(商用車、轎車)銷售預估得等到 112 年才會回升至 108 年水準。

汽車中使用的鋁含量將推動工具鋼壓鑄模、沖壓模、塑膠模等需求的增長。臺灣汽車零組件是一個高度外銷導向的產業，加上精密的模具製造能力、塑膠射出成型、法規認證等實績，也在全球市場佔有相當高的市占率與成本競爭優勢，雖然汽車業生產在此疫情影響供應鏈中斷生產受到影響，但 109 年隨著各國陸續復工下影響縮小，對材料的需求也漸次回復。



(三) 鋼鐵產業：

109 年初爆發的新冠狀病毒的確重創全球經濟與各產業發展，鋼鐵業更是直接受到影響，鋼鐵為工業之母，一旦下游封城停擺對上游原物料需求就會減緩。

全球鋼鐵行業在今年衰退了約 2.4%，加上鋼鐵 232 貿易障礙繼續存在，加徵鋼鋁關稅各 25%及 10%繼續執行，東南亞/南亞的非關稅貿易障礙也逐漸升起，RCEP 的簽訂等都對台灣鋼鐵業者的整體經營環境相當不友善。

世界鋼鐵協會預測 109 年全球鋼鐵需求量約縮減 2.4%，較先期的預期有比較樂觀，顯見在第三季後在各國解封城後經濟活動回溫鋼鐵產業訂單也逐漸的增加上來，110 年全球鋼鐵需求量預計較 109 成長 4.1%，總量約 17.95 億噸。

109 主要還是來自於中國的強勁復甦減少了其他國家鋼鐵量需求的減少，已開發國家的鋼鐵需求總量在 109 年下跌約 14.9%，預估 110 年增長幅度也會比較高約 7.9%。在開發中國家(不含中國)在 110 年的鋼鐵需求量雖無法恢復至正常水準，但在基礎設施投資的帶動下，開發中國家的恢復速度高於已開發國家，因此開發中國家（不含中國）的鋼鐵需求量在 109 年預估下跌 12.3%，110 年預測將增長 10.6%。

世界钢材需求2021年预计将扩大		
国家和地区	2021年的钢材需求（亿吨）	较2020年预测值的增减率（%）
中国	9.80	0.0
欧盟	1.49	11
印度	1.00	22.7
美国	0.87	6.6
东盟	0.77	5.8
日本	0.54	8.1
中东	0.40	6.2
世界总计	17.95	4.1

(注) 世界钢铁协会的预测。东盟为主要5国数据

（四）法規環境與總體經營環境

綜上，合金鋼產業雖佔其鋼鐵總體產量不高，卻是高值工業發展中很重要的一個環節，高度工業發展的八大工業國家以及航空、能源、自動化工業…等產業，現代高科技產品之重要零組件均需要高合金鋼材料為基礎。

1.合金工具鋼全球市場競爭激烈：

近年來，中國、韓國及印度等國鋼鐵產能倍增，109 年因疫情影響其市場紛紛轉移至中國和亞洲市場，該市場以工具鋼為主本是競爭激烈，價格撕殺更是嚴重。印度市場雖熱，但因疫情嚴重封城時間長，雖然訂單有成長但出貨得視該國解封的時間而定有所延誤。110 年市場仍然以東南亞/亞洲為主，工具鋼的市佔率提高是主要的目標。

歐洲地區本以航太材料訂單為主，但受飛機訂單停滯因此市場轉攻至工具鋼與開發重點熱成型、熱加工或軋鋼廠之鋼胚半成品用料以為因應。

2.各國貿易障礙紛紛架起：

(1)美國鋼鐵 232 貿易障礙: 加徵鋼鐵稅 25%

(2)歐盟鋼鐵進口總量管制

(3)RCEP 簽訂: 鋼鐵產業在東南亞戰場都是價格戰，雖在關稅影響上未立即發生，長期而言對鋼鐵業者都是壓力之一

(4)東南亞、中南美洲、印度等國祭出非關稅貿易障礙: 以認證或鋼品檢驗等文件技術等條件作為合格通關要件之一，仍持續影響 110 年鋼鐵業的發展，墊高經營成本。

3.環保議題：節能減碳效益一直是鋼鐵業被關注的重點，台灣未來對用電大戶設立的綠電法定額度的能源法案，各鋼廠的經營成本也可能被墊高。

本公司各相關單位，109 年積極的關注意疫情發展對產業及市場變化，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規變動情形，並適時採取適當措施調整策略，注入對營運正面向效益的作法共同渡過充滿挑戰的 109 年。

展望 110 年，全球政經包含美國總統選舉後的變動、貿易保護主義的發展、新冠狀病毒疫苗的效益以及對全球經濟的影響層面，都是本公司需要特別關注，內部持續推行精實管理、隨時調整產銷購策略、擴大認證客戶、延伸產品形式及產品應用以擴大其他市場，活用 AVM 活動價值管理專案的結果、聘請業界自動化監測專家協助生產控制，穩健財務、現金流、購料成本、生產成本、修繕成本、物料成本以及能耗成本等，並建立每種鋼品標準製程，標準耗用，標準工時等精確管理，推行標準品、計畫性生產、集合式生產、客製化生產..等等應對活動，降低營運成本，強化市場競爭力、擴大亞洲市佔率，共同為公司股東及員工創造最大福祉。最後由衷感謝所有股東長期支持與認同，榮剛材料科技經營團隊暨全體員工將持續努力，為股東繼續帶來獲利與成長。

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董事長：王炯茶



經理人：康永昌



會計主管：李郁真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表冊。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一 月 二 十 八 日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件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廣州金耘特殊金屬有限公司	合金鋼之產銷業務	註冊資本額 USD3,000 仟元 (實收資本額人民幣 24,856 仟元)	(二)	USD 2,837 HK 700	\$ -	\$ -	USD 2,837 HK 700	\$ 3,262	96%	(二)-2 \$ 3,881	\$ 143,677	\$ -	
浙江嘉興金耘特殊金屬有限公司	合金鋼之產銷業務	註冊資本額 USD3,000 仟元 (實收資本額人民幣 22,108 仟元)	(二)	- (註 4)	-	-	- (註 4)	15,450	96%	(二)-2 14,286	271,896	-	
天津金耘特殊金屬有限公司	合金鋼之產銷業務	註冊資本額 USD3,300 仟元 (實收資本額人民幣 26,719 仟元)	(二)	USD 3,300	-	-	USD 3,300	12,197	96%	(二)-2 12,792	169,557	-	
西安金耘特殊金屬有限公司	合金鋼之產銷業務	註冊資本額 USD2,000 仟元 (實收資本額人民幣 12,660 仟元)	(二)	- (註 5)	-	-	- (註 5)	7,220	96%	(二)-2 7,186	93,026	-	
浙江嘉興翔陽金屬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金鋼之產銷業務	註冊資本額 USD50,000 仟元 (實收資本額人民幣 115,067 仟元)	(二)	USD 18,000	-	-	USD 18,000	12,598	100%	(二)-2 12,598	514,37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24,137 HK 700	\$868,640 (USD 30,500)	\$5,263,016 (註 3)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3. 其他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 3：合併淨值 $8,771,693 \times 60\% = 5,263,016$ 。

註 4：係西薩摩亞暉賢企業有限公司 (FAITH EASY ENTERPRISES LTD.) 以受配廣州金耘特殊金屬有限公司之盈餘轉作為浙江嘉興金耘特殊金屬有限公司之股本。

註 5：係西薩摩亞暉賢企業有限公司 (FAITH EASY ENTERPRISES LTD.) 以盈餘轉作西安金耘特殊金屬有限公司之股本。

會計師查核報告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發生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主要係來自生產並銷售高功能性材料、合金鋼及不銹鋼等特殊鋼產品，產品應用於能源、航太、油氣、水、生醫、工具機、模具及船舶等各產業，其中特定客戶收入遍及國內外市場，該特定收入涉及經營績效，主要風險在於收入之發生，因是將之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該特定銷貨收入執行的程序包括：

1. 瞭解及評估銷貨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
2. 瞭解及評估銷貨收入之發生其攸關內部控制有效性。
3. 對本年度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核對相關內外部憑證以佐證出貨事實、檢視銷貨對象及收款對象暨期後收款是否有重大異常情形；檢視期後銷貨收入明細帳是否有產生重大借方金額，調查其原因；檢視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帳，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調查其原因，以確認年度銷貨收入交易之確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 月 28 日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601,647	4	\$	341,634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		181,815	1		99,949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九)		22,277	-		17,452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附註九)		549,178	3		916,347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二七)		225,894	1		308,433	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七)		138,321	1		147,602	1
130X	存貨 (附註十)		3,177,829	18		3,308,137	2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四及二七)		61,342	1		76,16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958,303	29		5,215,722	31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八)		12,944	-		27,59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一)		1,657,913	9		1,583,149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二及二八)		7,929,943	46		7,792,688	47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三)		62,018	-		66,63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一)		113,119	1		130,049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537,160	15		1,874,224	1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四)		79,303	-		66,36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392,400	71		11,540,698	69
1XXX	資 產 總 計	\$	17,350,703	100	\$	16,756,42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八)	\$	466,022	3	\$	711,756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五)		-	-		120,000	1
2150	應付票據		193	-		143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94,134	1		307,235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七)		17,921	-		31,088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302,120	2		422,46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393	-		26,26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三)		5,240	-		4,58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十五及二八)		747,376	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8,041	-		40,74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779,440	10		1,664,268	1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八)		7,130,706	41		6,520,294	3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三)		60,158	-		63,07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一)		89,015	1		79,518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八)		115,909	1		204,631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十七)		52,626	-		76,53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448,414	43		6,944,058	41
2XXX	負債總計		9,227,854	53		8,608,326	51
	權益 (附註十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		4,667,360	27		4,667,360	28
3200	資本公積		2,078,810	12		2,071,444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17,117	5		789,141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0,348	1		170,68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124,897	6		1,132,508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132,362	12		2,092,333	13
3400	其他權益	(43,838)	-	(73,014)	-
3500	庫藏股票	(711,845)	(4)	(610,029)	(4)
31XX	權益總計		8,122,849	47		8,148,094	4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7,350,703	100	\$	16,756,42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炯茶



經理人：康永昌



會計主管：李郁真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七）	\$ 6,407,393	100	\$ 9,401,840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二十及二七）	(5,730,976)	(89)	(8,334,616)	(89)
5900	營業毛利	676,417	11	1,067,224	11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27,336)	-	(23,359)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銷貨利益	23,359	-	55,210	1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672,440	11	1,099,075	12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366,490)	(6)	(476,304)	(5)
6200	管理費用	(221,362)	(3)	(190,71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2,179)	(1)	(111,585)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29,694)	(1)	5,99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79,725)	(11)	(772,608)	(8)
6900	營業淨（損）利	(7,285)	-	326,467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及二七）				
7010	其他收入	131,774	2	58,85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942	2	(10,187)	-
7050	財務成本	(114,799)	(2)	(130,280)	(2)
7100	利息收入	1,051	-	1,14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89,263	2	96,54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0,231	4	16,07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12,946	4	\$ 342,538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一)	<u>4,749</u>	<u>-</u>	<u>(62,779)</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17,695</u>	<u>4</u>	<u>279,759</u>	<u>3</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八)	75,775	1	(2,63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25)	-	(13,766)	-
833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09)	-	3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一)	(15,155)	-	52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169	-	(46,645)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u>723</u>	<u>-</u>	<u>(1,439)</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79,878</u>	<u>1</u>	<u>(63,923)</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97,573</u>	<u>5</u>	<u>\$ 215,836</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9750	基 本	\$ 0.50		\$ 0.64	
9850	稀 釋	\$ 0.50		\$ 0.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炯茶



經理人：康永昌



會計主管：李郁真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本 公 積										其 他 權 益					
		普 通 股	股票發行溢價	轉 換 公 司 債 溢 價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受 贈 資 產	認 股 權	實 際 取 得 或 處 分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關 聯 企 業 股 權 淨 值 之 變 動 數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保 留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A1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667,360	\$ 221,392	\$ 1,462,657	\$ 330,901	\$ 3,502	\$ 4,925	\$ 32,938	\$ 760	\$ 13,226	\$ 764,820	\$ 85,053	\$ 1,170,305	(\$ 11,547)	\$ 383	(\$ 649,207)	\$ 8,097,468
A3	追 溯 適 用 之 影 響 數	-	-	-	-	-	-	-	-	-	-	-	-	-	-	-	-
A5	108 年 1 月 1 日 追 溯 適 用 後 餘 額	4,667,360	221,392	1,462,657	330,901	3,502	4,925	32,938	760	13,226	764,820	85,053	1,170,305	(11,547)	383	(649,207)	8,097,468
B1	107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	-	-	-	-	-	-	-	-	24,321	-	(24,321)	-	-	-	-
B3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	-	-	-	-	-	85,631	(85,631)	-	-	-	-
B5	迴 轉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	-	-	-	-	-	-	-	-	(205,531)	-	-	(205,531)	-
B5	本 公 司 發 放 現 金 股 利	-	-	-	-	-	-	-	-	-	-	-	-	-	-	-	-
D1	108 年 度 淨 利	-	-	-	-	-	-	-	-	-	-	-	279,759	-	-	-	279,759
D3	108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	-	-	-	-	(2,073)	(46,645)	(15,205)	-	(63,923)
L5	子 公 司 購 入 本 公 司 之 股 票 視 為 庫 藏 股 票	-	-	-	-	-	-	-	-	-	-	-	-	-	-	(198)	(198)
L7	子 公 司 處 分 本 公 司 股 票 視 同 庫 藏 股 交 易	-	-	-	4,829	-	-	-	-	-	-	-	-	-	-	39,376	44,205
M1	發 放 子 子 公 司 股 利 調 整 資 本 公 積	-	-	-	8,055	-	-	-	-	-	-	-	-	-	-	-	8,055
M5	取 得 或 處 分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	-	-	-	-	-	(11,778)	-	-	-	-	-	-	-	-	(11,778)
C7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之 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之 變 動 數	-	-	-	-	-	-	-	37	-	-	-	-	-	-	-	37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667,360	221,392	1,462,657	343,785	3,502	4,925	21,160	797	13,226	789,141	170,684	1,132,508	(58,192)	(14,822)	(610,029)	8,148,094
B1	108 年 度 盈 餘 分 配	-	-	-	-	-	-	-	-	-	27,976	-	(27,976)	-	-	-	-
B3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	-	-	-	-	-	19,664	(19,664)	-	-	-	-
B5	迴 轉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	-	-	-	-	-	-	-	-	(228,368)	-	-	(228,368)	-
B5	本 公 司 發 放 現 金 股 利	-	-	-	-	-	-	-	-	-	-	-	-	-	-	-	-
D1	109 年 度 淨 利	-	-	-	-	-	-	-	-	-	-	-	217,695	-	-	-	217,695
D3	109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	-	-	-	-	60,311	19,169	398	-	79,878
L1	庫 藏 股 買 回	-	-	-	-	-	-	-	-	-	-	-	-	-	-	(99,735)	(99,735)
L5	子 公 司 購 入 本 公 司 之 股 票 視 為 庫 藏 股 票	-	-	-	-	-	-	-	-	-	-	-	-	-	-	(2,081)	(2,081)
M1	發 放 子 子 公 司 股 利 調 整 資 本 公 積	-	-	-	9,962	-	-	-	-	-	-	-	-	-	-	-	9,962
M5	取 得 或 處 分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	-	-	-	-	-	(2,877)	-	-	-	-	-	-	-	-	(2,877)
M7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	-	-	-	-	-	-	-	284	-	-	-	-	-	-	284
C7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關 聯 企 業 之 變 動 數	-	-	-	-	-	-	-	(3)	-	-	-	-	-	-	-	(3)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	-	-	-	-	-	-	(9,609)	-	9,609	-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4,667,360	\$ 221,392	\$ 1,462,657	\$ 353,747	\$ 3,502	\$ 4,925	\$ 18,283	\$ 794	\$ 13,510	\$ 817,117	\$ 190,348	\$ 1,124,897	(\$ 39,023)	(\$ 4,815)	(\$ 711,845)	\$ 8,122,849

後附之附註係個體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炯茶



經理人：康永昌



會計主管：李郁真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212,946	\$ 342,53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67,407	728,691
A20200	攤銷費用	2,150	3,23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9,694	(5,99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利益	(105,377)	(13,592)
A20900	財務成本	114,799	130,280
A21200	利息收入	(1,051)	(1,145)
A21300	股利收入	(550)	(1,10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利益之份額	(89,263)	(96,54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306	1,824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45,336	71,271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17,162	18,049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27,336	23,359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銷貨利益	(23,359)	(55,210)
A24100	外幣兌換利益	(33,329)	(18,192)
A29900	其他利益	(8,825)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777)	15,911
A31150	應收帳款	352,002	205,41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2,539	(12,64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281	20,240
A31200	存 貨	113,146	228,67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4,826	(33,338)
A32130	應付票據	50	47
A32150	應付帳款	(113,648)	(78,70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167)	(2,53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6,087)	(49,45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699)	24,26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947)	(10,91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13,901	1,434,44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51	1,145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32,855	\$ 31,91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8,130)	(113,31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49)	(69,32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37,828</u>	<u>1,284,85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505)	(27,643)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2,016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870)	(86,357)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858	-
B02300	處分子公司(附註二三)	4,996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79,452)	(1,320,37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04	4,34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093)	(14,59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47,946)</u>	<u>(1,444,63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25,710)	(1,283,871)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20,000)	(21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390,900	6,548,82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40,000)	(4,675,55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262)	(221,909)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86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28,368)	(205,53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99,735)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4,780)	(24,06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70,131</u>	<u>(72,10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60,013	(231,88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41,634</u>	<u>573,51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01,647</u>	<u>\$ 341,63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炯茶



經理人：康永昌



會計主管：李郁真



會計師查核報告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

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發生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合併公司銷貨收入主要係來自生產並銷售高功能性材料、合金鋼及不銹鋼等特殊鋼產品，產品應用於能源、航太、油氣、水、生醫、工具機、模具及船舶等各產業，其中特定客戶收入遍及國內外市場，該特定收入涉及經營績效，主要風險在於收入之發生，因是將之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該特定銷貨收入執行的程序包括：

- 1.瞭解及評估銷貨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
- 2.瞭解及評估銷貨收入之發生其攸關內部控制有效性。
- 3.對本年度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核對相關內外部憑證以佐證出貨事實、檢視銷貨對象及收款對象暨期後收款是否有重大異常情形；檢視期後銷貨收入明細帳是否有產生重大借方金額，調查其原因；檢視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帳，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調查其原因，以確認年度銷貨收入交易之確實發生。

其他事項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1 月 2 8 日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1,066,213	5	\$ 794,570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	286,569	2	99,949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九)	266,958	1	274,24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九及二九)	1,213,295	6	1,592,469	8		
1200	其他應收款	59,796	-	84,183	-		
130X	存貨 (附註十)	4,510,556	22	4,758,618	2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二九及三十)	101,201	1	134,77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504,588</u>	<u>37</u>	<u>7,738,806</u>	<u>39</u>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八)	57,986	-	55,91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二)	107,619	1	107,77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三及三十)	9,796,116	48	9,750,862	49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四)	137,149	1	138,193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十五)	99,864	-	68,3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三)	159,618	1	175,249	1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二九)	2,538,799	12	1,876,841	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	99,594	-	83,12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2,996,745</u>	<u>63</u>	<u>12,256,316</u>	<u>6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0,501,333</u>	<u>100</u>	<u>\$ 19,995,12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十)	\$ 1,409,344	7	\$ 1,828,215	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七)	50,000	-	194,909	1		
2150	應付票據	785	-	150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九)	263,826	1	408,040	2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及二九)	354,326	2	460,616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290	-	37,93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四)	9,954	-	8,200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十七及三十)	855,465	4	98,36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九)	291,538	2	148,17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260,528</u>	<u>16</u>	<u>3,184,607</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十)	8,123,356	40	7,567,801	3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三)	94,010	-	84,40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四)	47,011	-	45,63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二十)	129,592	1	216,87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十九)	75,143	-	97,647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469,112</u>	<u>41</u>	<u>8,012,359</u>	<u>40</u>		
2XXX	負債總計	<u>11,729,640</u>	<u>57</u>	<u>11,196,966</u>	<u>5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一)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4,667,360	23	4,667,360	23		
3200	資本公積	2,078,810	10	2,071,444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17,117	4	789,141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0,348	1	170,68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124,897	5	1,132,508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132,362</u>	<u>10</u>	<u>2,092,333</u>	<u>11</u>		
3400	其他權益	(43,838)	-	(73,014)	-		
3500	庫藏股票	(711,845)	(3)	(610,029)	(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8,122,849</u>	<u>40</u>	<u>8,148,094</u>	<u>41</u>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一)	648,844	3	650,062	3		
3XXX	權益總計	<u>8,771,693</u>	<u>43</u>	<u>8,798,156</u>	<u>44</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20,501,333</u>	<u>100</u>	<u>\$ 19,995,12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炯茶



經理人：康永昌



會計主管：李郁真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三一）	\$ 7,640,497	\$ 7.6	\$ 10,561,734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二四及三一）	(6,549,768)	(6.5)	(9,022,859)	(85)
5900	營業毛利	<u>1,090,729</u>	<u>1.0</u>	<u>1,538,875</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489,950)	(4)	(606,581)	(6)
6200	管理費用	(354,007)	(3)	(321,88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7,417)	(1)	(137,154)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38,391)	(0)	10,87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59,765)	(9)	(1,054,740)	(10)
6900	營業淨利	<u>130,964</u>	<u>1</u>	<u>484,135</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四）				
7100	利息收入	2,857		4,085	-
7190	其他收入	174,534	1	68,22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6,509	1	(25,898)	-
7050	財務成本	(150,495)	(1)	(185,188)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1,880</u>		<u>6,217</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45,285</u>	<u>1</u>	<u>(132,561)</u>	<u>(1)</u>
7900	稅前淨利	276,249	2	351,574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五）	(18,338)	(0)	(97,073)	(1)
8200	本年度淨利	<u>257,911</u>	<u>2</u>	<u>254,501</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74,709	1	(2,54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425)	-	(15,55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4,942)	-	50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6,418	-	(49,547)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u>723</u>	<u>-</u>	<u>(1,43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76,483</u>	<u>1</u>	<u>(68,576)</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34,394</u>	<u>4</u>	<u>\$ 185,925</u>	<u>2</u>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17,695	3	\$ 279,759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40,216</u>	<u>-</u>	<u>(25,258)</u>	<u>-</u>
8600				
	<u>\$ 257,911</u>	<u>3</u>	<u>\$ 254,501</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97,573	4	\$ 215,836	2
8720	非控制權益			
	<u>36,821</u>	<u>-</u>	<u>(29,911)</u>	<u>-</u>
8700				
	<u>\$ 334,394</u>	<u>4</u>	<u>\$ 185,925</u>	<u>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u>\$ 0.5</u>		<u>\$ 0.64</u>	
9850	稀 釋			
	<u>\$ 0.5</u>		<u>\$ 0.64</u>	

董事長：王炯茶




經理人：康永昌



會計主管：李郁真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主業之權益	本公司										其他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資本公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業主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票發行溢價	轉換公司債	庫藏股票交易	受贈資產	認股權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A1	108年1月1日餘額	\$4,667,360	\$ 221,392	\$1,462,657	\$ 330,901	\$ 3,502	\$ 4,925	\$ 32,938	\$ 760	\$ 13,226	\$ 764,820	\$ 85,053	\$1,170,305	(\$ 11,547)	\$ 383	(\$ 649,207)	\$8,097,468	\$ 656,078	\$8,753,546
B1	107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24,321	-	(24,321)	-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85,631)	-	-	-	-	-	-
B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205,531)	-	-	-	(205,531)	-	(205,531)
B5	母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D1	108年度淨利(淨損)	-	-	-	-	-	-	-	-	-	-	-	279,759	-	-	-	279,759	(25,258)	254,501
D3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2,073)	(46,645)	(15,205)	-	(63,923)	(4,653)	(68,576)
L5	子公司購入本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	-	-	-	-	-	-	(198)	(198)	(404)	(602)
L7	子公司處分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	-	-	4,829	-	-	-	-	-	-	-	-	-	-	39,376	44,205	60,721	104,926
M1	發給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8,055	-	-	-	-	-	-	-	-	-	-	-	8,055	-	8,055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	(11,778)	-	-	-	-	-	-	-	-	(11,778)	11,778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	-	-	37	-	-	-	-	-	-	-	37	-	37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	-	-	-	-	(48,200)	(48,200)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4,667,360	221,392	1,462,657	343,785	3,502	4,925	21,160	797	13,226	789,141	170,684	1,132,508	(58,192)	(14,822)	(610,029)	8,148,094	650,062	8,798,156
B1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27,976	-	(27,976)	-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19,664)	-	-	-	-	-	-
B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228,368)	-	-	-	(228,368)	-	(228,368)
B5	母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D1	109年度淨利	-	-	-	-	-	-	-	-	-	-	-	217,695	-	-	-	217,695	40,216	257,911
D3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60,311	19,169	398	-	79,878	(3,395)	76,483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	-	-	-	(99,735)	(99,735)	-	(99,735)
L5	子公司購入本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	-	-	-	-	-	-	(2,081)	(2,081)	(4,952)	(7,033)
M1	發給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9,962	-	-	-	-	-	-	-	-	-	-	-	9,962	-	9,962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	(2,877)	-	-	-	-	-	-	-	-	(2,877)	2,877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	-	-	-	-	284	-	-	-	-	-	-	284	(284)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	-	(3)	-	-	-	-	-	-	-	(3)	-	(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	-	-	-	(9,609)	-	9,609	-	-	-	-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	-	-	-	-	(35,680)	(35,680)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4,667,360	\$ 221,392	\$1,462,657	\$ 353,747	\$ 3,502	\$ 4,925	\$ 18,283	\$ 794	\$ 13,510	\$ 817,117	\$ 190,348	\$1,124,897	(\$ 39,023)	(\$ 4,815)	(\$ 711,845)	\$8,122,849	\$ 648,844	\$8,771,6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炯茶 

經理人：康永昌 

會計主管：李郁真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276,249	\$ 351,57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55,368	824,696
A20200	攤銷費用	2,421	3,83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8,391	(10,87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06,089)	(13,592)
A20900	財務成本	150,495	185,188
A21200	利息收入	(2,857)	(4,085)
A21300	股利收入	(3,383)	(3,07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之份額	(1,880)	(6,217)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數	45,428	72,17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1,251)	1,860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65,409	46,917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84	7,523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益	(33,061)	(17,401)
A29900	其他收益	(10,688)	(1,85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7,365	47,293
A31150	應收帳款	356,610	180,20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4,385	(1,578)
A31200	存 貨	182,397	159,34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4,671	31,393
A32130	應付票據	635	(74)
A32150	應付帳款	(146,389)	(114,55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1,692)	(69,13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3,365	108,27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576)	(10,52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13,507	1,767,3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5,415	\$ 7,67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857	4,08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6,225)	(167,67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0,633)	(104,44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64,921</u>	<u>1,506,94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6,260)	(86,357)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729	-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394)	(59,095)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799	-
B02300	處分子公司(附註二五)	(13,944)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4,204)	(1,343,52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59	4,79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8,886)	(2,48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06,901)</u>	<u>(1,486,66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98,832)	(1,536,321)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44,909)	(220,09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473,649	7,494,68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74,599)	(5,568,836)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01	8,860
C04500	母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207,826)	(186,610)
C05800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28,433)	(35,071)
C04700	子公司減資	-	(9)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4,780)	(24,062)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99,735)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8,281)	(226,361)
C05800	子公司買回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	(7,033)	(602)
C05800	子公司出售持有本公司之股票	-	104,92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99,422</u>	<u>(189,49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4,201</u>	<u>(40,800)</u>

(接次頁)

(承前頁)

<u>代 碼</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271,643	(\$ 210,01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94,570</u>	<u>1,004,58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66,213</u>	<u>\$ 794,57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炯棻



經理人：康永昌



會計主管：李郁真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度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餘額		856,499,727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60,620,013	
加：因採用權益法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105,763	
減：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到保留盈餘	(10,022,302)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907,203,201
加：本期淨利	217,694,692	
減：提列法定公積（10%）		(26,839,817)
加：依法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136,066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101,194,142
分配項目：		(180,162,796)
股東紅利(現金)(\$0.4)	(180,162,796)	
股東紅利(股票)(\$0.0)	0	
保留未分配盈餘		921,031,346
附註： 本年度之股東紅利以 109 年度盈餘優先分配。		

董事長：王炯茶



經理人：康永昌



會計主管：李郁真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p>第六條：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其發行之股份，並依該機構之規定辦理。</p>	<p>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二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二條之一及第一百六十二條之二之規定發行無實體股票。</p>	<p>配合公司法第 162 條之 1 及第 162 條之 2 刪除擬修正以符合實務作業。</p>
<p>第二十六條之一：</p> <p>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季終了後為之。每季決算如有盈餘，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預估保留員工酬勞、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前季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p> <p>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除提付應納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p> <p>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p> <p><u>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u></p>	<p>第二十六條之一：</p> <p>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季終了後為之。每季決算如有盈餘，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預估保留員工酬勞、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前季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p> <p>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除提付應納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p> <p>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p> <p>本公司正處於成長期，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畫，盈餘之分派以</p>	<p>明訂本公司股利發放比例等相關政策</p>

<p><u>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u></p>	<p>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搭配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p>	
<p>第二十九條：按原條文增列「<u>第二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七日。</u>」</p>	<p>第二十九條：略。</p>	<p>增列修訂日期。</p>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前後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p>第五條：選舉票由<u>有召集權人</u>製備，加註出席證號碼及選舉權數。</p>	<p>第五條：選舉票由<u>董事會</u>製備，加註出席證號碼及選舉權數。</p>	<p>股東得依公司法第 173 條規定，於特定情形下(如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擬配合調整本條。</p>
	<p>第六條：被選舉人如具股東身分者，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不具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p>	<p>配合金管會於 2019 年 4 月 25 日發布金管證交字第 1080311451 號令，上櫃公司董事選舉自 2021 年起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股東於股東會召開前即可從候選人名單知悉各候選人之姓名、學經歷等資訊，以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為辨明候選人身分方式，即無必要，爰刪除本條。</p>
<p>第<u>六</u>條：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非本辦法第五條規定之選舉票 二、空白之選舉票。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u>與董事候選人名單</u>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u>分配選舉權數</u>外，夾寫其他文字者。</p>	<p>第<u>七</u>條：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非本辦法第五條規定之選舉票 二、空白之選舉票。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u>如具股東身分者，其戶、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不具股東身分者，其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u>經核對</p>	<p>配合第六條刪除，調整條號。另配合金管會於 2019 年 4 月 25 日發布金管證交字第 1080311451 號令，上市(櫃)公司董</p>

<p>六、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以上者。</p>	<p>不符者。 五、除被選舉人之姓名、股東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以上者。 七、不符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規定者，當選失其效力。</p>	<p>事選舉自 2021 年起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爰調整本條第四款及第五款，</p>
<p>第 <u>七</u> 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當場宣佈。</p>	<p>第 <u>八</u> 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宣佈。</p>	<p>配合第六條刪除，調整條號。</p>
<p>第 <u>八</u> 條：本辦法如有未規定事項，除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其他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有明訂者外，悉依主席裁示辦理。</p>	<p>第 <u>八</u> 條之<u>一</u>：本辦法如有未規定事項，除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其他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有明訂者外，悉依主席裁示辦理。</p>	<p>配合第六條刪除，調整條號。</p>
<p>第 <u>十</u> 條： 按原條文增列「<u>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七日。</u>」</p>	<p>第 <u>十</u> 條：略。</p>	<p>增列修訂日期。</p>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Gloria Material Technology Corp.）。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之事業如左：

- 一、CA01010 鋼鐵冶鍊業
- 二、CA01020 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 三、CA02080 金屬鍛造業
- 四、CA01050 鋼材二次加工業
- 五、CA01990 其他非鐵金屬基本工業
- 六、CA02010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 七、CA03010 熱處理業
- 八、CA04010 表面處理業
- 九、CA05010 粉末冶金業
- 十、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十一、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十二、CD01010 船舶及其零件製造業
- 十三、CD01020 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
- 十四、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十五、CD01060 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 十六、CD01990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 十七、CQ01010 模具製造業
- 十八、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十九、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於台灣省台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工廠或辦事處。

第四條：本公司所有投資總額不得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本公司得對外擔任保證人。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額總額新台幣捌拾億元，分為捌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其中貳仟柒佰萬股保留為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五條之一：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二條之一及第一百六十二條之二之規定發行無實體股票。

第七條：股份轉讓之登記，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八條：本公司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

- 一、股東常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
- 二、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開之。

第九條：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臨時會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第十條：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第十一條：股東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而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股東亦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內容載明會議之時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由主席簽名或蓋章，於公司存續期間永久保存，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經理人

第十五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下列關係之一：

- 一、配偶。
- 二、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前項全體董事二者應持有之股份總額，依照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

第十五條之一：配合證券交易法第14-2條之規定，自第六屆起，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至少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任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本公司得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第十六條：董事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依法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但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九條及第二百二十七條規定，由股東會之決議隨時解任。

第十七條：董事缺額達總數三分之一、獨立董事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依法召集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間為限。

第十八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

董事長，並得依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及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本公司業務之執行，除相關法令或本章程另有規定應股東會決議之事項外，均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

第二十條：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

對於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所規定之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獨立董事應親自出席，不得委由非獨立董事代理。

第二十一條：董事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或本章程另有規定外，以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二條：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執行職務。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於任職期間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得設執行長一人、副執行長一人、總經理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四條之一：董事會開會通知之召集，無論緊急或非緊急董事會之召集，除採書面郵寄或書面親自交付外，另可採電子郵件或傳真通知。

惟公司須確認董事是否有收到該通知，是以若以電子郵件或傳真通知者，須有董事收到通知之電子郵件回條或是傳真回覆。

第 五 章 會 計

第二十五條：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左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出具報告書，並提出於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本公司之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季終了後為之。本公司每季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送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董事會決議之。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二十六條之一：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季終了後為之。每季決算如有盈餘，應

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預估保留員工酬勞、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前季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除提付應納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正處於成長期，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劃，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搭配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

第 六 章 附 則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組織規章及各項作業程序由董事會另訂之。

第二十八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概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辦理。

第二十九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三月十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三月十八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四月二十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四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五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十一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五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六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八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六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九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十五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六日。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議事，依本規則行之。若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二條：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編製議事手冊，並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於三十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於十五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
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172條之1第4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 第三條：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二日，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第四條：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五條：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者，應另附選舉票。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第六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董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及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席，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第七條：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八條：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九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第十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二條：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 179 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由股東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第十三條：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

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公司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十五條：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十六條：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十七條：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八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十九條：本規則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六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日。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

第一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悉依本辦法辦理之。

第二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均採記名累積投票法。股東之每一股份具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數，其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所印之出席證號碼代之。

第三條：選舉開票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記票員及相關人員執行各項職務。

第四條：本公司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並按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分別計算，依規定應選出之名額，依選舉票統計結果，由所得選舉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優先當選。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之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當選之董事經查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當選失其效力者，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人於當次股東會中宣佈遞充。

第四條之一：本公司獨立董事選舉，均應依照公司法第192條之1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為之。股東應就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本公司董事會或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依據公司法規定，提供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候選人推薦名單。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候選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即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三條以及第四條之規定。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即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八條以及第九條之規定，並應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第五條：選舉票由董事會製備，加註出席證號碼及選舉權數。

第六條：被選舉人如具股東身分者，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不具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

第七條：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非本辦法第五條規定之選舉票

二、空白之選舉票。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具股東身分者，其戶、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不具股東身分者，其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被選舉人之姓名、股東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以上者。

七、不符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規定者，當選失其效力。

第 八 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宣佈。

第 八 條 之 一：本辦法如有未規定事項，除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其他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有明訂者外，悉依主席裁示辦理。

第 九 條：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第 十 條：本辦法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十五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截止日期：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註)
董事長	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炯茶	19,636,000	4.21
董事	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文淵		
董事	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蔣士宜		
董事	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世傑		
董事	台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政祥		
獨立董事	簡金成	-	-
獨立董事	朱俊雄	-	-
獨立董事	吳怡青	-	-
獨立董事	林義郎	-	-
合計		19,636,000	4.21

註：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發行總股份：普通股 466,735,991 股。

備註：

1. 本公司全體董事法定應持有股數 16,000,000 股，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全體董事持有股數為 19,636,000 股(獨立董事不計入全體董事持有股數)。
2.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法定應持有股數之適用。